

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排球技術手冊

一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西區北園國民小學

負責人：陳君豪校長

聯絡人：柯世宏 聯絡電話：05-2371330*213 體育組

二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 日(星期四)至 10 月 4 日(星期日)。

三、比賽場地：北園國小、僑平國小、北興國中、北園國中。

四、比賽分組：

- (一) 高中男子組 (二) 高中女子組
- (三) 國中男子組 (四) 國中女子組
- (五) 國小男童組 (六) 國小女童組

五、參加辦法：

- (一) 參賽單位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三條辦理。
- (二) 參賽資格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四條辦理。
- (三) 報名人數：

- 1. 每校每組最多報名 1 隊。
- 2. 註冊選手每隊以 12 人為限，領隊 1 人、教練等職員 2 人。

六、比賽報名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八條辦理。

七、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(2025-2028)之規則；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，則以審判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
- (二) 比賽賽制：視報名隊數多寡於抽籤時公布。
- (三) 比賽細則：
 - 1. 抽籤：不採種子隊。抽籤時間及地點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八條辦理。
 - 2. 名次判定：
 - (1). 勝場數：以勝場數多寡判定之。
 - (2). 勝場數相同以積分判定，勝隊局數 2：0 得 3 分，敗隊 0 分；勝隊局數 2：1 得 2 分，敗隊得 1 分，棄權 0 分，以積分多寡決定名次。
 - (3). 積分再相同時，則以各隊在該循環中，總勝局數除以總負局數，所得商數多寡判定名次。
 - (4). 再相同時，則以各隊在該循環全部賽程所勝總分除以所負總分，以其商之多寡判定名次。
 - (5). 如前項仍相等時，如屬二隊則以勝者勝之，如三隊以上則由大會抽籤決定之。

3. 棄權：任何球隊無論在任何情況下自動棄權，該隊所有比賽成績不予計算。
4. 參賽隊伍應於比賽規定時間前 20 分鐘向該場地記錄組填具出賽名單並由教練和隊長簽名確認。
5. 參賽隊伍於規定比賽時刻未出場比賽則取消該隊該場比賽資格，由對隊以 2：0 獲勝，比數為 25：0；25：0。
6. 參賽證明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七條辦理。
7. 不採雙自由球員制；國小組不採自由球員制。
8. 參賽球隊比賽服裝及襪子之式樣、顏色應整齊劃一，球衣胸前、背後均應有明顯號碼（1-99 號），球衣並須有中文隊名，「隊長」要有固定標誌。
9. 學生組別比賽時，若無教練或職員到場，則沒收該隊該場比賽。
10. 各組賽事不得跨性別報名參加。

八、場地及器材設備規格：

組 別	網高	場地規格	比賽用球
高中男子組	2.43M	18*9 公尺	CONTI 5號皮球
高中女子組	2.24M		
國中男子組	2.35M		
國中女子組	2.20M		
國小男童組	2.00M	16*8 公尺	CONTI 4號橡膠球
國小女童組	2.00M		

九、獎勵：

（一）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九條辦理。

（二）決賽後立即頒獎，請得獎單位穿著單位服裝領獎。

十、申訴：依 115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條辦理。

十一、技術會議：訂於 115 年 10 月 1 日(四)上午 8 時 00 分於北園國小會議室舉行。

十二、裁判會議：訂於 115 年 10 月 1 日(四)上午 8 時 30 分於北園國小會議室舉行。